

ICS 点击此处添加 ICS 号

CCS 点击此处添加 CCS 号

DB 35

福建省地方标准

DB35/T XXX—XXXX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通用技术要求

General 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Special Organic Fertilizers for Acidic Soil
Improvement

(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福建省致青生态环保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福建省致青生态环保有限公司、福建农林大学、福建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福建省农田建设与土壤肥料技术总站。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廖红、周顺桂、廖斌斌、黄宏源、张世昌。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通用技术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的范围、术语和定义、产品分类、要求、检验规则、包装、标识、运输和贮存。

本文件适用于生产和销售的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8382 肥料标识内容和要求
NY/T 525 有机肥料
NY/T 1868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有机肥料
NY/T 3034 土壤调理剂通用要求
NY/T 2271 土壤调理剂效果试验和评价要求
DB35/T 1942 超高温堆肥技术规范
NY/T 497 肥料效应鉴定田间试验技术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

根据不同作物营养特性、不同生育期的养分需求特性和土壤养分供应状况，以植物和/或动物的含碳有机物料为主要原料，按一定的比例混合发酵腐熟，再添加适量作物必需或有益元素、功能性微生物，用于提高土壤 pH、提升土壤健康并向作物供应均衡营养的有机肥料。

3.2 养分管理 4R 原则 4R nutrient stewardship

选择适用的养分原料(right source)、采用合理的养分用量(right rate)、在恰当的施用时间(right time)、施用在适当的位置(right place)。

4 产品分类

按产品用途分为通用型和专用型，通用型广泛适用于不同类型的作物，专用型适用于特定作物类型或作物某个特定生育时期。

产品按剂型分为粉剂、颗粒型。

5 要求

5.1 原料要求

生产原料应遵循“安全、卫生、稳定、有效”的基本原则，应选用附录 A 中的原料。

5.2 生产工艺要求

按 DB35/T 1942 执行。

5.3 产品要求

5.3.1 外观

外观均匀,粉状或颗粒状,无恶臭。目视、鼻嗅测定。

5.3.2 技术指标

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1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机肥产品技术要求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干基计），% \geq	30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养分（N+P ₂ O ₅ +K ₂ O） ^a 的质量分数（以干基计），% \geq	8~15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水分,% \leq	30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酸碱度（pH）	7.0~8.5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中量元素含量 ^b , % \geq	4	按照 HG/T 5934 的规定执行
^a 根据特定作物调整总养分比例和单一养分比例。 ^b 中量元素含量指钙、镁、硫元素含量之和，产品中至少包含钙或镁一种。		

5.3.3 限量指标

应符合 NY/T 525 的规定。

5.4 田间施用要求

5.4.1 推荐方或种植者应按照养分管理 4R 原则，明确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使用及与其他肥料配施的技术要求。必要时，应按 NY/T 2271 的规定进行效果试验。

5.4.2 推荐方或种植者应综合考虑土壤 pH 情况、养分状况以及作物种类、种植方式、农事操作实际等，选择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种类。必要时，应按附录 B 的规定进行用量试验。

5.4.3 施用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通用型，可配施其他肥料；施用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专用型，无需配施其他肥料。

5.4.4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应避免与酸性、生理酸性肥料配施。必要时，应与生产方明确使用方法后再混配。

5.4.5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施用方法以撒施为主，也可沟施或穴施。

6 检验规则

按 NY/T 525 执行。

7 包装、标识、运输和贮存

7.1 包装、标识

7.1.1 产品包装袋正面应标明主要原料名称（质量分数大于等于 5%，以鲜基计）、有机质含量、总养分含量、单一养分含量、中量元素含量、有效菌数量（如有）、推荐施用量。

7.1.2 产品名称应注明产品类型，如：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通用型）、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柑橘专用-促梢型）。

7.1.3 微量元素的质量分数的标明值。当产品中微量元素的质量分数大于等于 0.02%时进行标注。

7.1.4 氯离子的质量分数的标明值。当产品中氯离子的质量分数大于等于 2%时进行标注。

7.1.5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专用型还应标明产品所执行的企业标准名称。

7.1.6 其余标识应符合 GB 18382 的规定。

7.2 运输

7.2.1 运输过程中应有遮盖物，防止雨淋、日晒及高温。

7.2.2 气温低于 0℃时采取适当措施，以保证产品质量。

7.2.3 轻装轻卸，避免包装破损。

7.2.4 不与对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有毒、有害的其他物品混装、混运。

7.3 贮存

7.3.1 产品应贮存在阴凉、干燥、通风的库房内，不露天堆放，不日晒、雨淋，避免不良条件的影响。

附 录 A

(规范性)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生产原料适用类目录见表 A.1。

表 A.1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生产原料适用类目录

原料种类	原料名称
种植业废弃物	谷、麦及薯类等作物秸秆
	豆类作物秸秆
	油料作物秸秆
	园艺及其他作物秸秆
	林草废弃物
养殖业废弃物	畜禽粪尿及畜禽圈舍垫料（植物类）
	废饲料
加工业废弃物	麸皮、稻壳、菜籽饼、大豆饼、花生饼、芝麻饼、油葵饼、茶籽饼等种植业加工过程中的副产物

附 录 B

(规范性)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施用量的试验方法

B.1 试验区域和作物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标明的适宜区域和适宜作物。

B.2 试验处理

B.2.1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处理: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推荐的使用量和方法。

B.2.2 常规施肥处理:适宜区域内有代表性的20个以上(含20个)农户同一种适宜作物前3年施肥量的平均数和使用方法。

B.3 试验点数

试验要涵盖全部所标明的适宜区域和适宜作物,每种作物在同一区域(不大于1个县)不少于3个点。

B.4 试验操作

按 NY/T 497 执行。

B.5 试验结果

连续实施田间试验3年后,要求土壤pH升高幅度在0.3~0.8个单位之间。

附 录 C

(规范性)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产品案例

C.1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通用型）

C.1.1 技术指标

应符合表 C.1 的要求。

C.1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机肥料（通用型）产品技术要求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干基计），%	≥ 30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养分（N+P ₂ O ₅ +K ₂ O）的质量分数（以干基计），%	8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氮（N），%	≥ 2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磷（P ₂ O ₅ ），%	≥ 3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钾（K ₂ O），%	≥ 3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水分，%	≤ 30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酸碱度（pH）	7.0~8.5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中量元素含量（Ca）的质量分数，%	≥ 4	按照 HG/T 5934 的规定执行

C.1.2 建议施用量

C.1.2.1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机肥料（通用型）推荐亩施用量以 200-300kg 为宜。

C.2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有机肥料（柑橘专用）

C.2.1 技术指标

应符合表 C.2 的要求。

C.2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机肥料（柑橘专用）产品技术要求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促梢型	壮果型	促根型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干基计），% \geq	30	30	30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养分（N+P ₂ O ₅ +K ₂ O）的质量分数（以干基计），%	10	10	10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氮（N），% \geq	5	2	3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磷（P ₂ O ₅ ），% \geq	2	4	4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总钾（K ₂ O），% \geq	3	4	3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水分,% \leq	30	30	30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酸碱度（pH）	7.0~8.5	7.0~8.5	7.0~8.5	按照 NY/T 525 的规定执行
中量元素含量（Ca+Mg）的质量分数，% \geq	8	8	8	按照 HG/T 5934 的规定执行

C.2.2 建议施用量

C.2.2.1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机肥料（柑橘专用-促梢型）推荐亩施用量以 150kg±10kg 为宜。

C.2.2.2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机肥料（柑橘专用-壮果型）推荐亩施用量以 200kg±10kg 为宜。

C.2.2.3 改良酸性土壤专用机肥料（柑橘专用-促根型）推荐亩施用量以 150kg±10kg 为宜。